

江苏省盐城技师学院

盐技师科研函〔2025〕9号

关于组织参加第十五届盐城市职业教育 “我的教学故事”征文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推进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，切实转变教师教学行为，促进教师教学反思与专业成长，不断提高职业教育教学质量，根据《关于举办第十五届盐城市职业教育“我的教学故事”征文竞赛活动的通知》（盐教科院〔2025〕10号）的文件精神，决定开展“我的教学故事”征文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对象

全校在职教师。

二、征文内容

1. 以体现新课程、新技术、新方法、新理念，反映在推进有效教学、有效训练背景下，教师在“三教”改革和“课程思政”教学实践中的体会、感悟或矛盾、困惑。

2. 教学故事必须是自己在教学实践中的真实经历和体验，具有真实性、典型性和启发性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1. 评审程序。征文评选采用二级评审的程序：二级学院初评，即各二级学院对本学院教师（包括在二级学院考

核的行政处室人员）所撰写教学故事进行评选，通过初评后，各学院遴选2篇，以学院为单位报送。科研与产教融合处组织有关专家对征文进行评审。

2. 材料要求。征文题目使用黑体三号字，题目右上角打印征文编号（见附件2备注1）和查重率，正文使用宋体四号字，1.5倍行距；大标题使用黑体小三号字，小标题使用楷体加粗小三号字；注释或说明使用楷体小四号字，所有英语字母使用Times New Roman字体。一律使用A4纸打印。每篇征文必须附有知网查重（单独附后，不要和征文装订在一起），且查重率不得高于20%（知网查重可登陆中国知网官网首页“个人查重服务”），征文一式两份，具体报送格式见附件1。

3. 报送要求。各学院将征文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、征文（征文中不得注明作者单位及姓名，征文放置顺序应与汇总表顺序一致）送交科研与产教融合处（海洋路校区匠心楼1408室），对应的电子稿（打包文件名称以学院命名，征文以汇总表中征文编号命名）发送至科研产教融合处刘洋企业微信。（材料提交截止日期：2025年5月26日）

4. 凡征文和报送格式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予评审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征文报送格式

2. 第十五届盐城市职业教育“我的教学故事”
征文汇总表

科研与产教融合处

2025年4月22日